

108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外交領事人員及外交行政
人員、民航人員、稅務人員及原住民族考試試題

考試別：外交人員考試

等別：三等考試

類科組：外交領事人員國際法組

科目：外交實務英文寫作

考試時間：2小時

座號：_____

※注意：(一)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。

(二)不必抄題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，於本試題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
(三)請以黑色鋼筆或原子筆在申論試卷上作答。

註：請以英文回答下列問題

- 一、試以我國駐外官員的身分，針對駐地航空公司 MOFA Airlines (虛擬名) 於其官方網站將我國名稱片面改為“Taiwan, China”一事，提出英文正式聲明。(25分)
- 二、請以至多 500 個英文字撰寫我國外交部部長參加慶祝我國與諾魯簽署「刑事司法互助條約」的酒會致詞稿。(25分)
- 三、假設你是某國負責聯合國安全理事會事務的官員，被安理會委託起草有關國際反恐議題之決議文。你不一定要引述真實文件，可自行模擬發揮。請至少以六個主要段落及 300 個英文字寫出決議文草案一篇。(25分)
- 四、假設你是某國派駐聯合國常駐代表團的官員，請針對聯合國大會議題“Promotion of peace as a vital requirement for the full enjoyment of all human rights by all”撰寫決議文草稿。內容不一定要引述真實文件，可自行模擬發揮。請至少寫出六個主要段落及 300 個英文字。(25分)